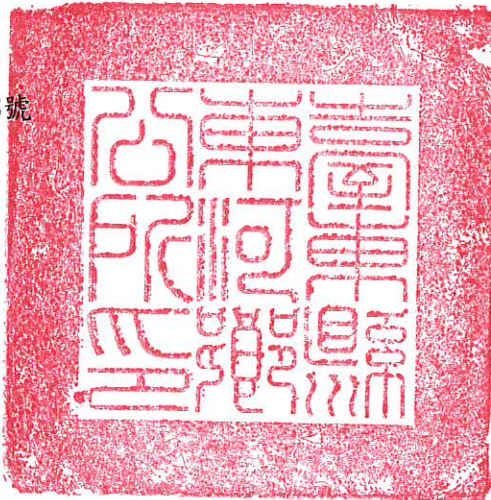


## 臺東縣東河鄉公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2月17日  
發文字號：河鄉清字第1110001988號  
附件：



主旨：東河鄉清潔隊招考清潔隊員。

依據：依據地方清潔人員設置參考原則暨原住民工作權保障法第5條第1項規定辦理。

公告事項：

- 一、東河鄉清潔隊為因應業務需要，使勤務運作正常，以維護本鄉環境整潔之實益，對外招考清潔隊員。
- 二、職稱：清潔隊員。
- 三、錄取名額：正取1名，備取1名。
- 四、工作內容：擔任廢棄物清運、資源廢棄物回收隨車人員，另包括其他環保清潔工作、如垃圾清運、廚餘回收、環境稽查、道路清掃、髒亂點清理、違規廣告拆除、大型家俱清運、公廁管理、消毒及綠美化工作等。
- 五、報名資格：(一)資格：凡中華民國國民設籍者。(二)性別：不拘，男性須役畢或免服兵役。(三)年齡：年滿20歲以上，45歲(足歲)以下(民國65年3月4日以後生)。身心健康、品行端正、無不良素行或嗜好、且能勝任清潔隊之工作者。(四)學歷：國民小學以上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五)專業資格：領有本國核發之小型車以上駕照。
- 六、報名日期、方式及地點：(一)日期：自111年2月21日(星期一)起至同年3月4日(星期五)止，每日08：00至17：00上班時間

。(二)方式：一律採現場報名，不接受通訊報名。(三)地點：東河鄉公所清潔隊。報名應繳交文件：戶籍謄本(具原住民身份者)、身份證、學歷證明、駕照及報名表、簡要履歷各一份。(報名表，請至本所清潔隊索取或逕至本所網站<http://www.donghe.gov.tw>下載)。

七、甄試項目：(一)筆試40%：(環境與生活) 60%、(資源回收及垃圾分類制度) 40%。(二)體能測驗50%：採負重20公斤(男性)或15公斤(女性)沙包進行20公尺折返，共計40公尺競跑一趟。於時間內完成者給滿分，並依時間增加減分。(三)面試10%：口試。

八、甄試日期及地點：(一)甄試日期：1、筆試：111年3月7日(星期一)上午9時30分。2、體能測驗：111年3月7日(星期一)上午10時40分。(體能測驗遇雨延期或擇日辦理)。3、面試：111年3月7日(星期一)下午1時30分。(二)甄試地點：1、筆試及面試：東河鄉公所第二會議室(台東縣東河鄉東河村11鄰311號)2、體能測驗：臺東縣東河國小操場。

九、錄取及進用：考試錄取之人員進用，由本所按成績高低名次順序遇缺遞補進用，錄取人員於公告日起十日內辦理到職手續，逾期以棄權論。依事務管理規定，新進人員應先予試用三個月，期滿成績合格者，予以正式進用，其適用成績不能勝任或品行不端者，得隨時予以停止適用。錄取備取人員有效期間，以正取人員試用期間三個月內應故離職或期滿應成績不合格而解雇出缺需遞補為限，如無出缺逾期未能進用即視同無效。

十、工作待遇及福利：凡經公告錄取者，其所涉之權利義務，悉依本所清潔隊工作守則、工作規範、工友管理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榜示日期：預定111年3月8日(星期二)，於本所網頁及公佈欄公佈。

十二、洽詢電話089-896200分機106.108.207 東河鄉清潔隊。

# 鄉長葉啟伸

